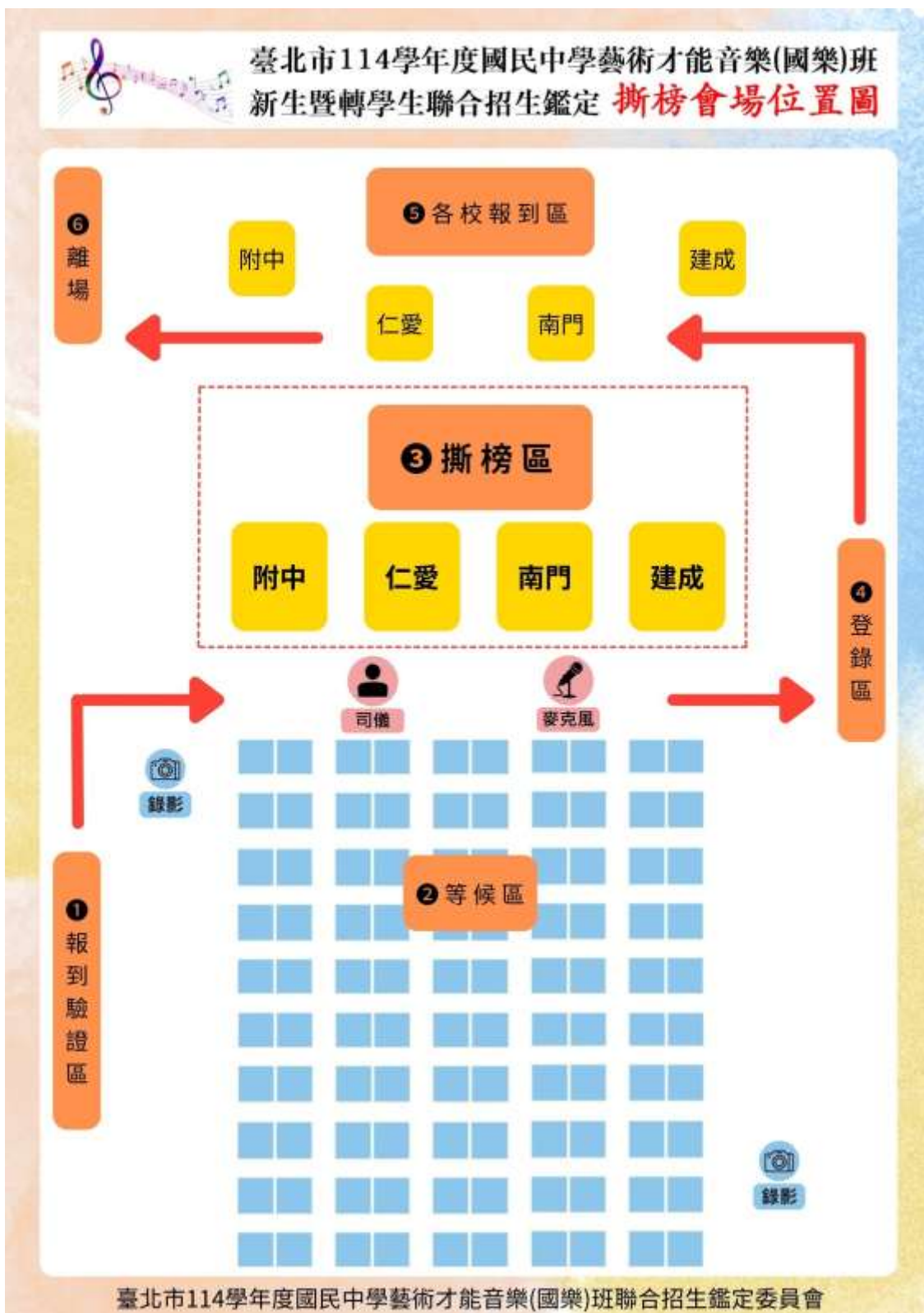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音樂(國樂)班新生暨轉學生 聯合招生鑑定撕榜及錄取學校報到須知

- 一、撕榜報到日期：114年5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08:30~11:20。
- 二、撕榜報到地點：師大附中技藝館1樓演講廳。

每位考生限一名家長陪同進入撕榜會場。

- 三、撕榜會場位置圖及流程：



四、各梯次報到時程表：

★每一梯次請於該梯次報到時間準時報到，待完成報到後方能入場。

★音樂班第一、第四梯次及國樂班第一梯次，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棄權。

★若音樂班第三梯次撕榜報到後各校已額滿，則不辦理音樂班第四梯次撕榜報到。

音樂班		
梯次	撕榜序號起迄	時程安排
一	轉學生(八年級)：轉第 801 號起 新生(身心障礙學生管道)：特第 001 號起	報到： 08:30-08:50 撕榜： 08:50 起
二	新生：第 001 號至第 050 號	報到： 09:00-09:20 撕榜： 09:20 起
三	新生：第 051 號至第 100 號	報到： 09:40-10:00 撕榜： 10:00 起
四	新生：第 101 號起	報到： 10:20-10:40 撕榜： 10:40 起
國樂班		
一	新生：國第 001 號起	報到： 10:50-11:10 撕榜： 11:10 起

五、考生攜帶資料：

准考證、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（若准考證遺失，請攜帶有考生照片之學生證或健保卡辦理撕榜報到，證件不齊者，若未能在該梯次撕榜報到時間內辦理報到，則依簡章 P.9-玖 所列未於規定時間辦理撕榜報到之規定處理）。**所有證件資料皆須以「正本」查驗，否則不予入場。**

六、考生無法親自撕榜報到者：

考生未能親自撕榜報到者，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（須出具家長或監護人之身份證件，與可證明與考生關係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）；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撕榜報到（須出具受委託人之身份證件並檢附委託書，委託書請見簡章 P.25-附件十）。**所有證件資料皆須以「正本」查驗，否則不予入場。**

七、撕榜報到程序：

★所有程序請遵從現場工作人員指揮進行，未到考生所屬序號之梯次時間，請先於會場外等候，現場工作人員將依撕榜報到時間，放行相關人員進入會場。

(一) 到場梯次序號：請依各梯次撕榜報到時間抵達師大附中技藝館1樓演講廳，至**①**報到驗證區進行報到。

(二) 入場就座：於**①**報到驗證區完成報到後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進入**②**等候區，依序號就座，未到者將其座位空出。

(三) 撕榜作業流程：(請參照 **三、撕榜會場位置圖** 閱讀)

1. 至**①**報到驗證區完成報到 →

2. 進入**②**等候區(請依撕榜序號入座) →

3. 聽從司儀叫號進入**③**撕榜區，備妥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再次查驗，並至麥克風前說出欲選擇之學校 →

4. 由工作人員撕下榜單交給考生 →

5. 進入**④**登錄區(考生榜單簽名) →

6. 至**⑤**各錄取學校報到區報到(繳交簽名榜單、填寫資料) →

7. **⑥**離場(撕榜及錄取學校報到完畢)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所有考生均應先至**①**報到驗證區進行報到，並由工作人員指揮至**②**等候區入場就座。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不得入座，須由工作人員安排遞補至下一梯次報到排序**(音樂班第一、第四梯次及國樂班第一梯次，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棄權)**。

(二) 未備齊繳驗資料者，待證件齊全後，應於規定時間內**補辦理**撕榜報到手續**(音樂班第一、第四梯次及國樂班第一梯次，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棄權)**。

(三) 未於規定報到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補辦手續如下：

1. 至**①**報到驗證區完成「補撕榜」申請。

2. 由工作人員重新安排，遞補至下一梯次首位報到排序。若補辦手續者

超過 1 人，則按原梯次序號先後順序遞補。

- (四) 入場就座**②**等候區後，如欲放棄撕榜者，須立即離開撕榜會場；出場後，如欲重新分發者，須於規定時間內補辦理撕榜報到手續**(音樂班第一、第四梯次及國樂班第一梯次，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棄權)**。
- (五) 進入**③**撕榜區後，撕榜前如欲放棄撕榜者，須立即離開撕榜會場；出場後，如欲重新分發者，須於規定時間內補辦理撕榜報到手續**(音樂班第一、第四梯次及國樂班第一梯次，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撕榜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棄權)**。
- (六) 報到後經唱名三次未完成該梯次撕榜者，視同放棄撕榜資格。
- (七) 撕榜後，請務必至**④**登錄區將撕下榜單簽名，並接著至**⑤**各錄取學校報到區報到並填寫資料，方完成各校音樂(國樂)班新生報到手續。
- (八) **已經撕榜後，不得要求放棄錄取或更改錄取。**
- (九) 考生家長得陪同考生進行撕榜及至錄取學校報到程序，唯以一位家長進入會場為限，並須遵從現場工作人員引導就座。

誠摯呼籲

本次撕榜報到後，**無缺額遞補機制**，請慎重考慮您就讀音樂(國樂)班的意願進行撕榜，敬請大家珍惜有限教育資源。

以上撕榜及錄取學校報到相關須知，敬請各位考生及家長詳閱，以利撕榜作業流程順利圓滿。

 **師大附中感謝您的配合** 